

# 教学工作通知

2025-2026 学年第 1 学期第（10）号

## 阜新高等专科学校省外实习实施方案

为规范辽宁省以外（以下简称“省外”）学生实习管理，破解省外实习地域远、监管难、安全风险高等问题，保障实习质量与学生权益，依据教育部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（教职成〔2021〕4号）、阜新市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阜教发〔2024〕9号）及我校《实习管理办法》（阜高专校字〔2025〕33号），结合省外实习特殊性，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总则

**1. 适用范围：**本方案涵盖省外认识实习（时长 $\leqslant$ 4 教学周，仅省内无同类优质资源时开展）与省外岗位实习（时长按专业培养方案执行，一般 6 个月），适用于学校组织或学生申请的省外实习活动。

**2. 核心原则：**遵循“省内优先、省外补充，严选单位、强化监管，安全第一、权益保障”，严禁以实习名义开展无关劳务或强制收费，严格执行 1 个“严禁”、27 个“不得”及“3 个必须”（必须评估单位、必须购专项保险、必须建跨区域应急机制）。

## 二、实习单位遴选

**1. 资质审核：**省外单位须提供营业执照、行业资质、近2年无纠纷/事故证明，由校企办联合教务处、院系实地评估（含工作环境、住宿、当地应急资源），评估报告经教务处审核。

**2. 区域与权益：**优先选择“京津冀”“长三角”“珠三角”及阜新产业协作区域企业，专业匹配度 $\geq 80\%$ ，企业须提供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70%的补贴或住宿保障。

**3. 动态退出：**单位纳入校企数据库，出现重大安全事故、克扣补贴、连续1年未接收学生或经营异常等情况，立即终止合作。

## 三、组织管理

### (一) 省外认识实习：

**1. 方案申报：**院系提前4周提交专项方案，明确交通、住宿（合规场所、教师核查）、属地联络人（企业负责人+当地医院/派出所电话）、行前安全培训（风俗、防诈骗）。

**2. 执行与归档：**派2名及以上教师带队（20人以上每增15人加1名教师），教师每日报实习情况；实习后5个工作日内提交《安全总结报告》及学生报告、考勤记录。

### (二) 省外岗位实习：

**1. 专项方案：**院系制定方案，配置“双导师+属地联络员”（校内导师远程指导、企业导师现场带教、联络员协理日常），校内导师每周1次视频沟通，辅导员每日打卡核查，企业每月5日前报《实习生表现报告》。

**2. 自主实习：**学生除常规材料外，须提交《省外自主实习家长承诺书》，经院系初审、教务处+学生处复审通过。

**3. 专升本管理：**学生提交《省外专升本备考申请表》（备考地与家长常住地一致）及家长《陪考承诺书》，辅导员每周2次联络；考试后1周内返回岗位或重新分配。

#### 四、安全管理

**1. 四级保障：**学校设24小时应急专线(0418-2290243)，院系建实习生《安全档案》（每周排查风险），企业专人管安全，家长每日沟通（1小时内联系不上报辅导员）。

**2. 事故处置：**一般事故（轻微擦伤）由企业协助就医，24小时内报《处置记录》；较大事故（骨折）企业送三甲医院，院系派教师赴现场，启动保险；重大事故（重伤/失联）学校派工作组，协调当地政府，3日内报《重大事故处置报告》。

**3. 保险覆盖：**学生处购“实习综合险”（意外、异地就医）+“紧急救援险”（医疗转运、家属交通补贴），保障覆盖往返全程及实习后1周。

#### 五、成绩与监督

**1. 成绩考核：**认识实习加“安全表现”指标（20%，违纪则0分）；岗位实习按企业70%、校内导师15%、辅导员15%评定，不合格者重新实习。

**2. 监督与存档：**教务处、学生处、纪检组抽查材料、回访学生/家长、核实企业权益保障；院系归档单位资质、评估报告、保险单等材料。

## **六、附则**

本方案由教务处、学生处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  
未尽事宜参照上级及学校相关规定执行。